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GROUP HOLDINGS LTD.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8)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之股東(「股東」)以點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列之建議決議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所使用者具相同涵義。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進行之點票表決之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163,108,670 (99.858470%)	5,900,401 (0.14153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169,009,071 (100%)	0 (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169,009,071 (100%)	0 (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重選郭英成先生為執行董事。	4,161,590,078 (99.822044%)	7,418,993 (0.177956%)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重選孫越南先生為執行董事。	4,163,451,079 (99.866683%)	5,557,992 (0.133317%)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重選喻建清先生為執行董事。	4,169,009,071 (100%)	0 (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重選鄭毅先生為執行董事。	4,169,009,071 (100%)	0 (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重選陳少環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4,101,943,936 (98.391341%)	67,065,135 (1.608659%)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重選饒永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093,405,625 (98.186537%)	75,603,446 (1.813463%)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0.	重選張儀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03,622,937 (98.431614%)	65,386,134 (1.568386%)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1.	重選劉雪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166,169,070 (99.931878%)	2,840,001 (0.068122%)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2.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151,372,266 (99.576966%)	17,636,305 (0.423034%)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3.	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169,009,071 (100%)	0 (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數目10%之股份。*	4,169,009,071 (100%)	0 (0%)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不超過通過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新股份。*	4,090,778,424 (98.123519%)	78,230,647 (1.876481%)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6.	透過第15項決議案擴大一般授權以發行額外股份，即本公司根據第14項決議案購回的股份數目。*	4,090,782,424 (98.123615%)	78,226,647 (1.876385%)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7.	確認及追認未能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舉行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一事(及因此而產生的不合規情況)，以及於該等股東週年大會上使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事宜生效(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的輪值告退及委任核數師)。	4,169,004,071 (99.999964%)	1,500 (0.000036%)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第14、15及16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算投票票數。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137,551,910股，賦予股東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之決議案。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股東權力出席而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或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內述明其投票反對決議案的意向。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英成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英成先生、孫越南先生、鄭毅先生及喻建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少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饒永先生、張儀昭先生及劉雪生先生。